

2018 年度

**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检
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0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武平县人民检察院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代表国家行使法律监督权，即检察权。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下的法律监督机关。它的基本职能是保证公安机关活动的合法性、法院审判活动的合法性、刑罚执行活动的合法性；代表国家对犯罪人提起公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财政拨款	69	62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2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8 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

1、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服务武平经济社会发展，找准检察工作服务保障县委决策部署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2、把握维护稳定新形势，积极推进平安武平建设。全面履行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责任，化解社会矛盾，参与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和谐；

3、把握法律监督新职能，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贯彻落实修改后的三大诉讼法，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规范监督，切实加强对权力的司法监督和对权利的司法保障。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91.49	一、基本支出	1,341.6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22.42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4.30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334.93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49.84
收入总计	1391.49	支出总计	1,391.49

二、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391.49	1391.49	1362.49		29.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1377.91	1377.91	1348.91		29.00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13.58	13.58	13.58								

三、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价格 和税费改革 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	基金预	省级基 金预算 拨款	中央财政转 移支付补 助 (基金)	财政 专户 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总计					算拨款					
									小计					小计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391.49	922.42	84.30	334.93	49.84	1391.49	1391.49	1362.49		29.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8.26	8.26				8.26	8.26	8.26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3		12.83			12.83	12.83	12.83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62.36	162.36				162.36	162.36	162.36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60.55			160.55		160.55	160.55	160.55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213.00	213.00				213.00	213.00	213.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9.00	19.00				19.00	19.00	19.0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4.32		4.32			4.32	4.32	4.32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53.28	53.28				53.28	53.28	53.28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21.69	121.69				121.69	121.69	121.69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68.38			168.38		168.38	168.38	168.38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146.71	146.71				146.71	146.71	146.71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4				20.84	20.84	20.84	20.84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				29.00	29.00	29.00			29.00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40450	事业运行	2.54	2.54			2.54	2.54	2.54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40450	事业运行	4.50			4.50	4.50	4.50	4.50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40450	事业运行	0.63		0.63		0.63	0.63	0.63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40450	事业运行	3.96	3.96			3.96	3.96	3.96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40450	事业运行	0.33	0.33			0.33	0.33	0.33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休	1.50			1.50	1.50	1.50	1.50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7	110.07			110.07	110.07	110.07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79	0.79			0.79	0.79	0.79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05	77.05			77.05	77.05	77.05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	1.93			1.93	1.93	1.93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	1.10			1.10	1.10	1.10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1	0.01			0.01	0.01	0.01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2	0.02			0.02	0.02	0.02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2	0.32			0.32	0.32	0.32								
824072301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04		66.04		66.04	66.04	66.04								
824090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48		0.48		0.48	0.48	0.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91.49	一、基本支出	1341.6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22.4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4.30
		公用支出	334.93
		二、项目支出	49.84
收入总计	1391.49	支出总计	1391.4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91.49	1341.65	49.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2.18	1082.34	49.84
20404	检察	1132.18	1082.34	49.84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0.38	1070.3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4		49.84
2040450	事业运行	11.96	1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36	11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36	112.3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	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6	110.8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0.43	8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43	80.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8	80.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5	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2	6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2	6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2	66.52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表为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0.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41.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0.47
30101	基本工资	216.96
30102	津贴补贴	239.88
30103	奖金	141.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2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01
30201	办公费	15.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4	手续费	1.00
30205	水费	1.20
30206	电费	12.0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8.00
30213	维修(护)费	11.52
30216	培训费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00
30226	劳务费	7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7
30305	生活补助	4.3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9
3、公务用车费	2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 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目 目	立项 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 规划	实施 总体 绩效 目标	当年 项目 总体 绩效 目标	项目 支出 级次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资金分 配办 法及 支出 标准
	本表为 空 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8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为1391.49万元，比上年增加283.4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及工资附加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62.49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29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391.49万元，比上年增加283.4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22.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4.3万元，公用支出334.93万元，项目支出49.8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91.49万元，比上年增加312.4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及工资附加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922.4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334.93万元，主要用于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项目支出 49.84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装备购置支出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1.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2.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34.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8年预算安排29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省、市等上级检察院及兄弟县院来我院检查指导、学习交流、协助办案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8年预算安排27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27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即部门业务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9.84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8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满足检察业务需求，提高检察机关办案信息化水平和办案效率。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 资金使用率	>80%
		目标 3: 成本控制率	办案支出增长率<30%
	产出	目标 1: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案件质量	无违法违规行为，办案工作规范
		目标 2: 月存案工作量	不超过警戒值（2 个月）
		目标 3: 所有案件的办案期限均在法定期限内完成	办案期限≤法定期限
	效益	目标 1: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目标 2: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落实检查环节各项综合治理措施，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目标 3: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平安武平建设		没有造成进京上访被上级院通报等严重后果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8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本表为空表)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目标 2:	
	产出	目标 1:	
		目标 2:	
	效益	目标 1:	
目标 2: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5.51万元，比2017年减少141.14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3.64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底，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2月27日